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书面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上午 10:30 时在上海源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主会场）和新疆阿克苏市英阿瓦提路 2 号公司会议室（分会场）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现场参会的分别是张云峰先生和禹晓伟先生，远程通讯方式参会的是张鹏华女士、吉富星先生和李堃先生。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云峰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5）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2】第 1190 号），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7,718,729.81 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36,419,631.31元，扣除2021年度对股东已实施的现金分红14,476,986.48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4,223,915.02 元。

公司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75,487,243.49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69,693,147.24元，扣除2021年度对股东已实施的现金分红14,476,986.48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9,728,917.27 元。

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数据孰低原则，公司2021年可供分配利润为134,223,915.02 元。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26）。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5.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吉富星先生、李堃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

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7）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